

嘉義縣私立協志工商職業學校 108 學年度階梯式建教合作班招生簡章

一、招生科班：汽車科、美容科、餐飲科各 1 班。

二、招生名額：汽車科 46 名、美容科 46 名、餐飲科 46 名。(以教育部國教署當年度實際核定名額為主。)

三、辦理模式：階梯式建教合作班。

一年級及二年級學生在校接受基礎及專業理論教育，三年級在建教合作機構接受職業技能訓練。

四、報名資格：本班招生對象不受免試就學區規定之限制，各公私立國民中學(包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及完全中學國中部)取得畢業資格或具同等學力者皆可報名。

五、報名地點及聯絡資訊

(一)報名地點：協志工商教務處(學校處室名稱)。

(二)學校地址：嘉義縣民雄鄉建國路二段 285 巷 11 號。

(三)連絡電話：05-2264264#225、290、274、210。

六、報名日期

(一)集體報名：自 108 年 3 月 1 日(星期五)起至 108 年 6 月 30 日(星期日)止。
每天 08:30~16:30。

(二)個別報名：自 108 年 3 月 1 日(星期五)起至 108 年 6 月 30 日(星期日)止。
每天 08:30~16:30。

七、報名費：新臺幣 0 元整，報名費全免。

八、報名手續

(一)集體報名：(採現場報名，通訊報名一概不予受理)

1、應屆畢業生得由原畢業學校派員代為集體報名，報名表可由本校網站下載(網址：www.ccivs.cyc.edu.tw)。

2、請於報名表貼附最近二個月內之 2 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 1 張。

3、報名表填妥後，請原畢業學校核對學籍及戶籍無誤後，並在報名表保證書加蓋校印或教務處印及經辦人員職章。【報名表底部請黏貼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】

4、原畢業學校請於報名期間，派員攜帶各考生之報名表、報名費，至本校辦理報名。(報考學生由原畢業學校代為集體報名時，可免繳驗學歷證件及國民身分證)

5、繳交報名費。

(二)個別報名：(採現場報名，通訊報名一概不予受理)

1、報考學生或家長請自行由本校網站下載報名表，(網址：www.ccivs.cyc.edu.tw)或至本校免費索取。

- 2、請於報名表貼附最近二個月內之 2 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各 1 張。【報名表底部請黏貼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】
- 3、檢附所需證件、報名費，請學生或家長親自到本校辦理報名手續。
- 4、繳驗學歷證件及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，應屆畢業生尚未領得畢業證書者，請就讀學校於報名表蓋章以茲證明。
- 5、繳交報名費。

九、評選方式：本班招生採免試入學，不採計學生於國中階段之在校學習領域評量成績。

(一)辦理方式：若報考學生人數高於主管機關核定本班之招生名額時，採以下列方式辦理評選。評選成績相同時，以經濟弱勢者優先錄取。

面談。

口試。

實作。

其他。_____

評選成績計算方式：面談:50%、口試 50%。

(二)基於安排建教合作班實習及職場特殊性，本班得採不足額錄取。

十、放榜日期：**108 年 7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整。**

十一、公告及通知方式：錄取結果於本校莊敬樓一樓中廊公告欄張貼榜單，並於本校網站重要訊息公告，錄取通知由本校逕行寄發。

十二、報到日期及事項

(一)報到日期：**108 年 7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08:30~16:30。**

(二)報到地點：本校行政中心三樓教務處。

(三)攜帶文件：請攜帶報到通知單、畢業證書及身分證。

十三、注意事項

(一)為維護學生實習權益及提高職場適應能力，階梯式建教合作班學生應於 110 年 7 月間，於本校接受 40 小時之職前訓練。

(二)學生或家長對於招生過程，認為有不當並損害個人權益者，請於 **108 年 07 月 11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前**，以書面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。

十四、108 學年度招生科別與名額，以國教署實際核定數為準。